

###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2016年部门预算部门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16 年度 )

<p>部门职能概述</p>	<p>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准的北京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京政发〔2009〕2号），设立北京市环境保护局（以下简称市环保局）。包括派驻机构监察处，共内设23个处室，下属14个直属预算单位，其中1个为局机关，12个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p> <p>市环保局主要职责包括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国家规定项目以外的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相关环境保护规划；负责本市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落实本市污染减排目标责任；负责提出本市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及项目安排建议，参与编制总体规划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负责环境形势综合分析；负责本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本市生态保护工作；负责本市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市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开展环境保护国际合作交流；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区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执法监察等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p>		
<p>部门绩效目标</p>	<p>一、总体绩效目标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北京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战略目标，着力运用法治思维，综合采取法律、经济、技术和行政手段，依靠改革激发活力，扎实推进以大气污染防治为重点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环境保护日常监管执法工作，在“十三五”期间，继续完善环保经济政策，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提前完成2013—2017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的一批重点治理工程，努力以实实在在的成效推动发展方式转变、民生改善和美丽北京建设。</p> <p>二、具体绩效目标 （一）全力以赴治理大气污染 坚持依法治污，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以年度清洁空气行动计划为抓手，加快推动能源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实施重大治污工程措施，抓紧出台配套政策制度，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加大区域协作力度，奋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向纵深方向发展。 一是全面推进压减燃煤工程。二是全面推进控车减油工程。三是全面推进治污减排工程。四是全面推进清洁降尘工程。五是全面推进政策减排。六是全面推进监管减排。七是全面推进协作减排。 （二）毫不松懈地抓好污染减排 坚持污染减排是硬道理不动摇，切实抓好大气和水主要污染物减排，完成“十三五”时期污染减排任务，推动环境质量继续改善。 一是从严加强组织管理。二是从快建设减排工程。三是从严控制新增污染。 （三）全面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 认真落实全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制订实施本市清洁水行动计划，统领全市水污染防治。 一是确保饮用水源安全。二是加快改善断面水质。三是开展水污染排放和水质改善联动管理。四是加大地下水污染防治力度。五是强化农村环保和生态保护工作。 （四）竭尽全力加强环境监管 一是严格危险废物监管。二是严格辐射安全监管。三是严格防范环境风险。四是强化噪声污染防治。 （五）千方百计提高环保管理效能 一是努力在法制建设上取得新进展。二是努力在科技支撑上取得新成果。三是努力在规划引领上取得新突破。四是努力在营造氛围上取得新成效。</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具体指标（指标内容、指标值）</p>	

	产出数量指标	<p>一、基本支出 计划用于1015位在职职工、20位离休职工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以保证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具体包括： (1) 财政统发（财政直接支付）在职、离休人员工资、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无房新职工住房补贴等人员经费； (2) 财政授权支付职工医疗、养老、工伤、生育保险，无房老职工住房补贴，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人员经费； (3) 财政授权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设备维修、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宣传费、燃气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 财政授权支付离休公用经费。</p> <p>二、项目支出 2016年计划开展159个项目，包括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评估、机动车排放管理、环境应急管理、环境保护宣传等，具体包括： (1) 环境监测类项目 保障空气、地表水和噪声自动监测系统连续运行；完成《2016年北京市环境监测方案》中规定的各类监测任务。全年报出空气质量日报、预报各365份。全年形成地表水环境自动监测周报52份，报出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月报12期、年报1期。全年形成噪声各类报表报告50余份。完成PM2.5常规遥感监测。开展环境质量手工监测。开展国控废气重点污染源监测、国控废水重点污染源监测、在线设备比对抽测等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任务400余项，报出监测数据近二万个。开展PM2.5源解析监测，可获得监测数据8万多个等。 (2) 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类项目 以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数量为指标，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环评技术评估、规划环评技术审查、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技术审查、环评机构资质预审，各项数量指标值均以当年正式受理或申报数量为准。根据环评管理需求，配合开展部分环评管理政策研究。根据监察总队需求，提供验收前监管技术支持并参与部分验收工作。 (3)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对进京路口车辆检查、入户检查、对全市83个遥感点位开展遥测，对48个货车卡控点位开展执法，夜查上路柴油大货车、巡查检测场、抽查检测车辆、检测加油站、抽测加油、检查储油库；全年采集汽油样品、清净剂样品。完成车用汽油样品清净剂破乳性分析测定，车用汽油样品清净剂防锈性分析测定，车用汽油清净性的快速检测等。开展京津冀及周边省市机动车排放异地执法以及新车一致性抽检工作，开展新车环保一致性和在用环保符合性测试，全年累计检测车辆不少于600辆（台）。 (4)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1. 对区县进行一次环境隐患排查；2. 进行一次防灾减灾宣传；3. 为业务人员配备一套应急调查处置与执法装备器材；4. 组织一次突发环境事件演练；5. 对区县进行一次环境应急工作培训；6. 进行一次京津冀联合检查；7. 进行一次环境应急管理工作调研学习。 (5) 环境保护宣传类项目 基于大气污染防治公众参与平台的建设，积极组织生产平台宣传内容。提升制作、管理、发布的能力，统一内容发布渠道。改造现有内容发布系统，更好的支持媒资管理、视频发布等功能。将现有广播电视节目的媒资内容统一管理，统一发布到网站，同时通过接口发布到微博、微信等渠道；打造面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全天候的网络流媒体宣传能力，实现广播电视、网络渠道用户全覆盖。制作一部大气污染防治纪录片。 (6)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1. 对业主单位申请送贮的放射源及时收贮，达到的指标：完成年度申请送贮放射源任务95%以上。 2. 对业主单位申请送贮的放射性废物及时收贮，达到的目标：完成年度申请送贮放射性废物任务95%以上。3. 放废库安全、平稳运行，达到的指标：放废库安全运行，不发生重大辐射和安全生产事故。 4. 完成辐射安全检查持证涉源单位检查及其他射线装置。5. 完成辅助性资料审核在规定的时间内。 (7)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对北京市电离辐射100多个监测点位，开展21个监测项目监测工作。对北京市电磁辐射5个点位监测50组数据；配合局其他单位完成电磁类信访、热点问题的调查、研究及监测，采用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572短波台发射天线周边进行电磁环境水平调查监测，预计获取80000组手工及自动监测数据。完成约100个辐射类建设项目环保验收工作，编制验收报告等。按时完成内部质控与外部质控，强化质量管理工作，确保辐射监测工作方法科学、数据准确。 (8) 环境信息管理类项目 启动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内外网门户升级改造和污染排放总量控制综合管理系统项目，进行办公软件正版化采购。</p>
--	--------	---

产出指标

产出质量指标

(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完成质控考核、比对监测、量值溯源、监督检查、持证上岗考核等工作内容，保证质量体系有效运行，保证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率100%；计量认证在用仪器设备检定或校准率100%；监测数据报告三级审核率100%；方法标准现行有效率100%。

(2) 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类项目  
以技术评估的合法性、合规性为指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导则、标准及我市环境保护有关管理要求对各类环评文件进行技术审核、审查。

(3)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在“源头治理、周边管控、路面执法”三个方面筹划方案，明确措施，确保年度任务的完成。重点抓好六项工作：一是继续深化联动机制，强化属地管理，加大执法力度，提升监管效能。二是突出重点行业、重点车辆执法监管，强化路检夜查，严把进京路口，加大入户抽检，确保车辆排放达标。三是结合污染规律，及时组织开展专项检查，集中整治高排放车辆，促进老旧车辆淘汰。四是严格定期检验，遏制违法行为，整肃检测秩序。五是强化企业自律，严格油气监管，保证油品质量达标，降低VOCs排放污染。

(4)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1. 全面掌握环境风险源信息，实现高风险企业管理现状说得清、管得住；2. 提高企业风险防范意识，督促企业落实环境安全主体责任；3. 营造全民参与环境应急管理 与防灾减灾的良好社会氛围，提高社会防灾减灾意识；4. 有效预防与处置京津冀突发环境污染事件；5. 通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实兵演练现场处置过程，提高环保应急管理水平，增强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不断提高各级指挥员综合判断能力、组织指挥能力、协调保障能力，各级应急人员的协调处置能力。进一步规范突环境事件处置指挥程序和方法，形成一套完整科学处置预案；6. 通过对环境应急器材维护更新和购买，对于保障中心本职工作的顺利开展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为实现“五个第一时间”快速应急响应和处置提供切实可行的保障。

(5) 环境保护宣传类项目  
1. 符合电视台、广播电台播出要求，保证按时安全播出，安全播出率达100%；2. 空气质量数据及时、快捷，环保新闻权威，导向性强，政策解读深入透彻，生活服务、环保科普等内容科学实用。

(6)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1. 对申请送贮放射源的整备进行现场监督、运输，安全收贮至城市放射性废物库，达到的目标：安全收贮率达到100%。2. 对申请送贮放射性废物的整备进行现场监督、运输，安全收贮至城市放射性废物库，达到的目标：安全收贮率达到100%。3. 做好库区入库设备、供电设备、通风设备等运行设备的检修维护，达到的指标：不发生因设备原因，影响放射源、放射性废物安全及时入库事件。4. 日常安全检查和辅助性材料审核及时完成。

(7)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环境质量常规监测计划完成率100%，及时报送辐射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把握北京市电离辐射环境变化情况和趋势。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计划完成率100%，及时报送监测数据，为管理部门提供数据支撑，处理好信访投诉，做好调查研究和宣传，化解矛盾，确保中心出具的辐射环境监测数据准确、验收报告结论可信。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完成率100%，及时报送电离辐射监测数据，准确把握北京市电离辐射环境变化情况和趋势；为管理部门提供数据支撑，确保中心出具的辐射环境监测数据准确、验收报告结论可信。100家专项监测完成率100%，确保出具的辐射环境监测数据准确、验收报告结论可信；加强自动站运行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小时数据获取率不低于90%；及时完成辐射环境质量日报、月报、季报、年报数据上报；确保环保部外网和市局外网公示数据的连续、准确、及时上报，完成率100%。出具放射性物质运输检测报告提出的运输安全要求无重大偏离。加强应急车辆的专业维护，确保各系统正常运行；补充必要的应急装备，提高人员实战能力，确保在事故情况下，能够及时应对，100%圆满完成辐射事故应急监测任务。出具审评报告，不发生重大失误，编制审评技术指南，能够指导审评人员开展技术审评工作。辐射环境月报、年报结果准确；实验室认可质量管理体系正常运行，实验室认可资质有效。

(8) 环境信息管理类项目  
保证北京市环境保护局门户网站内容及时更新和运维保障是控制综合管理系统项目系统建设使用要求，操作方便。

产出进度指标

(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严格按照《2016年北京市环境监测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各类监测任务。每日通过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向社会发布空气质量日报和预报；每月编制环境质量月报和污染源月报；按期编制完成北京市各类监测报表和报告；每月统计监测任务完成情况，对监测任务进行督办。

(2) 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类项目  
以技术评估工作的规定时限为指标。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时限管理要求完成技术评估工作，严格按照市环保局工作程序要求完成各项技术审核、审查工作。

(3)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2016年预算批复后，由承办科室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经费支出计划，报中心主任办公会审批后正式实施，对执行进度慢的科室由办公室进行督办。计划4月底完成集中采购项目，上半年完成所有公开招标项目并签订合同，按照财政规定，6月底支出达到50%，年底前项目全部完成。

(4)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在2015年12月底前完成全部工作。

(5) 环境保护宣传类项目  
1. 每天通过北京电视台卫视频道和新闻频道各播出1期空气质量新闻及专题节目；2. 每天通过北京交通广播和北京城市服务管理广播播出1档新闻节目和4档空气质量信息节目；3. 每天在北京环保公众网更新7-10条信息。

(6)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1. 制定年度工作规划和月工作计划。2. 工作实施全部按照工作计划实施。3. 每月进行月工作工作总结。4. 年底进行全年工作总结。

(7)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按计划提交月、季、半年及全年频次的监测数据；按时完成辐射类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出具验收报告；在接到工作任务后在要求时限内完成。每月报出辐射环境月报，次年报出年报。每日完成外网数据报送；每月提供辐射环境质量月报监测数据；每季提供辐射环境监测季报；每月、季进行运行情况总结；编写年度运行报告和年报等。技术审评及放射性物质运输检测工作，在接到工作任务后在要求时限内完成。及时完成应急车辆专业维护相关工作，每季度对车辆及监测设备进行必要的检查保养；每月及重大活动期间对应急装备进行检查核对，确保各装备随时可用。年底前，举办不少于1次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活动。在时限内完成辐射类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技术审评工作。每月报出辐射环境质量管理月报，督促各部门做好各项质控工作。按照开发进度，在三年内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成本指标	按照《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机关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京环办〔2007〕112号）中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预算约束机制，5万元以上的大额资金通过主任办公会审议，50万以上项目采用公开招标，5—50万项目采取洽商谈判招标方式，勤俭节约，杜绝资金浪费，降低成本支出，总体成本有效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p>(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基础性工作，通过环境监测工作，说清污染源排放状况、环境质量状况和潜在风险，通过环境保护工作推动技术升级和发展转型，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增长，促进转型发展，从而提升经济发展质量。</p> <p>(2)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按照新大气法实施办法，对超标上路行驶车辆、违规检测场、不规范加油站、储油库经营者进行处罚。</p> <p>(3)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经济损失。</p> <p>(4)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确保为企业安全生产提供一个可靠的安全环境，提高企业效益，减少政府对环境治理的投资，避免铺张浪费。</p> <p>(5)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辐射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基础性工作，通过辐射环境监测工作，说清污染源排放状况、环境质量状况和潜在风险，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经济损失，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增长，从而提升经济发展质量。</p> <p>电离、电磁辐射环境验收监测、放射性物质货包运输监测等收费监测项目，全年监测收费约100万元，收取的经费通过非税收入系统直接缴入财政国库。</p> <p>(6) 环境信息管理类项目 做好信息化支撑，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工作效率，降低人工投入。</p> <p>(7) 其他项目不适用。</p>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对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等的监测，实时掌握环境质量状况及其动态变化，了解北京市污染源状况，分析潜在污染风险，保证首都环境安全和维护首都环境形象；通
	环境效益指标	(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p>(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一是环境监测是实现“十八大”所提出生态文明建设，要让人民呼吸新鲜的空气、喝上安全的水、吃上放心的食物，要建设美丽中国目标的必要技术支持，在环境监测领域、监测范围、监测能力等方面将有更大发展；二是全社会的环保意识不断提高，广大市民对空气、水、声、土壤及生态环境等环境问题的关心程度越来越高，要求有更多的环境知情权和监督权，环境监测将为政府及时和广泛发布环境信息提供更加科学、准确和多方位的监测数据；三是北京市面临的复杂的环境形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和污染减排任务繁重，环境监测将为政府所制定的一系列环境法规、政策、标准体系等所取得的绩效进行科学评估。</p> <p>(2) 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类项目 以持续缓解环境污染，保障环境安全为指标。通过技术评估，发现建设项目中持续影响环境的各类问题，提出有效、可行的环保措施，可持续缓解我市环境污染程度，持续降低环境风险。</p> <p>(3)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推动绿色发展和循环经济，为提高生态文明水平发挥积极作用。力争实现“用车大户、年检车辆、储油设施、进京车辆、社会车辆”五个100%达标的工作目标。在机动车保有量不断增长的形势下，确保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得到控制，并逐年减少，因此流动污染源执法监管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必须常抓不懈。</p> <p>(4)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努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提升环境应急人员应急能力。</p> <p>(5) 环境保护宣传类项目 通过弘扬生态文明理念，培育首都特色环境文化，动员、引导全社会深入践行绿色环保的生产、生活方式，对改善环境具有长期、持续的影响。</p> <p>(6)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持续加强对核技术利用企业的管理，确保不发生一起辐射安全事故。</p> <p>(7)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每年定期进行的辐射环境常规监测使监测数据具有年度连续性，可分析北京市辐射环境水平长期变化趋势，辐射污染源单位周边环境变化情况，积累辐射环境数据，为事故时分析研判事故影响程度、扩散范围提供大量的基础数据，为辐射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技术支持，持续为辐射环境管理服务。</p> <p>(8) 环境信息管理类项目 根据应用需求和新增功能要求，及时改进完善综合办公平台、公文系统和其他应用系统的具体功能，满足使用要求。</p>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p>(1) 环境质量监测类项目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两个方面，一是客户，以调查表形式表征，客户非常满意和满意率不低于95%；二是公众和政府，环境质量和污染源信息在环保局外网发布，监测评价结果编入到环境状况公报，水、声监测及污染物减排纳入到政府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中，环境空气监测被纳入编制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背景资料，为政府环境管理和环境决策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p> <p>(2) 环境影响评价评估类项目 以加强技术评估能力，提高服务审批水平为指标。环评技术评估工作通过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导则、标准开展工作为环评审批提供技术服务与支持，积极配合审批部门，通过充分有效沟通，为环评审批把好技术关。</p> <p>(3) 机动车排放管理类项目 加大流动源污染宣传力度，提升监管能力，提高执法水平，在执法监管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严格按法律、法规办事；及时了解群众诉求，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使群众满意度得到提高。</p> <p>(4) 环境应急管理类项目 全面提高环境应急管理工作水平，保障首都环境安全。</p> <p>(5) 环境保护宣传类项目 全媒体发布各类环境信息、环保新闻，解读环保法规、政策、措施、规划计划等受到市民的欢迎。</p> <p>(6) 城市放射性废物管理类项目 无投诉现象发生。</p> <p>(7) 辐射安全管理类项目 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完成各项工作，及时上报各类监测数据，为决策者提出技术支持和保障，为委托单位做好监测服务，满意度达95%以上。</p> <p>(8) 环境信息管理类项目 及时维修各类计算机和配套设备，及时更换各类配件和耗材，保障市环保局机关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定期对机房内空调、UPS、消防和监控等设备进行巡检，及时处理发生的故障，保障了各类设备安全稳定运转，定期巡检视频会议系统，保障了各类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p>
-----------	--

其他说明问题